证券代码:300010　证券简称:豆神教育　公告编号:2026-025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3,978,017,299.13 元,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4,097,345,547.15 元,公司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豆神教育	股票代码	3000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崔雷雨	顾盼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25号楼豆神教育集团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25号楼豆神教育集团	
传真	010-83058200	010-83058200	
电话	010-83058080	010-83058080	
电子信箱	ir@doushen.com	ir@doushe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

(1)人工智能(AI)教育业务

近年,公司坚定布局人工智能(AI)教育业务,探索运用人工智能体(Agent)、知识图谱等前沿技术与公司素质类美育课程及丰富语料深度融合,研发教育垂类大模型,并积极开发创造基于教育场景的AI硬件,旨在全方位融入孩子的学习和生活,实现科技赋能的全方位的成长陪伴。

2024年上半年,公司逐步将研发成果转化为服务功能,推出了融入AI辅助学习功能的轻AI美育通识课程。2024年10月,公司发布了自主研发的人工智能教育垂类大模型应用“豆神AI”,以AI“超拟人导师”的形式,通过超拟人私教问答、超拟人写作参谋、超拟人实时批改作文、超拟人私教课堂等多元模块,运用多模态、知识图谱等AI技术来实现“一人一课”“因材施教”的教育目标,该应用已在安卓、IOS、鸿蒙及微软AIPC系统端上线。2025年7月,公司推出豆神AI教育生态矩阵新成员“AI双师”及“AI 超能训练场”两款产品。“AI双师”采用真人名师+AI 超人名师协同授课,为学员打造一对一定制学习策略的高质量课程;“AI 超练”则能基于学员大量历史学情和个人图谱,定制专属学习策略,并且提供直观可互动的AI建模场景,包括时空探案小侦探、角色扮演等,形式生动并能切实输出高质量的当堂学习成果。2025年12月,公司推出并预售了AI教育硬件产品--学伴机器人,该产品拥有“作业陪写”“学霸挑战”两大核心功能,并配备“游学导游”“生活老师”“小安全员”“美术馆”等诸多基础功能,实现全天候学习支持,具备自适应学习、实时答疑与情境化辅导功能,致力于为每位孩子打造专属的“知识图谱”。学伴机器人还配备了精心设计的情绪化表达系统,让陪伴更有温度、更贴近真实的人际互动。

目前公司构建了以 “软件 + 硬件 + 服务” 三位一体、覆盖全学习场景的 AI 教育生态矩阵。以自研AI 教育应用(如 AI 超拟人导师、AI 超能训练场)与智能硬件(学伴机器人)为载体,打通 “学、习、伴、育” 四大核心场景,形成从学情数据采集、个性化学习策略制定到全天候陪伴辅导的完整闭环,为学生提供及时、精准、兼具情感互动的学习支持。通过软硬件协同与 AI 能力深度融合,让 “千人千面” 的学习体验成为可能,助力教育向普惠化、智能化、高效化转型。

未来,公司将持续在AI技术研发与应用场景拓展方面进行投入,重点围绕个性化学习、智能辅导、内容生成与教学效率提升等方向,打造更多高质量AI教育软硬件产品,不断推动公司素质教育业务的科技化转型,成为拥有全学习场景的AI教育生态矩阵服务商。报告期内,人工智能(AI)教育业务实现营业收入6372.24万元。

(2)艺术类学习服务业务

艺术类学习服务业务以面向中小学生的非学科素质教育服务为主,包含中西方文艺创作、文艺演出、国宝赏析、古诗词赏析、中西方文化经典名篇作品赏析、体育围棋等内容,以提升学生的综合素养、文化内涵和审美水平为目标。“豆神美育”是公司学习服务业务的主力品牌,以人文教育为主导,旨在提升孩子的文学素养、文化内涵和艺术审美。教学内容跨科目融合文学文史精华内容,目前已形成包括文艺创作、文学表演、影视艺术、美术赏析、线上美育通识课程等在内的核心课程。

主要课程包含:第一类:戏剧表演课。该类课程从中外历史故事、影视剧中,提炼内容形成剧本,结合课堂表演、朗诵练习、排练舞台剧等方式,培养孩子的表现力与共情心,展现自信风采。第二类:影视或美术作品赏析课。该课程的影视赏析部分从编剧、摄像、导演、灯光、服化道等角度,对影视或戏剧戏曲作品中选取经典片段进行赏析。美术作品赏析部分从美术史、流派、技法、画家特点等角度,对经典美术作品进行赏析,导论上述作品创作的时代背景、创作者经历,同时鉴赏作品的艺术表现手法,引导孩子针对上述内容进行文艺创作,如作品模仿、作品赏析、作品评价等。第三类:美育通识课。讲授美育通识发展史等通识知识,完成少年儿童阶段美育知识储备,对孩子的思想素质、人文修养、审美能力、精神境界进行培养。在教师队伍方面,公司汇聚了深耕行业多年的教学教研团队,公司原有学科服务已涉及大量戏剧、文学文史故事等趣味内容,“豆神美育”教学教研团队也吸纳了大量原教学教研团队中该部分内容的创作者。报告期内,艺术类学习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7607.37万元。

(3)直播电商销售业务

为了提高人才利用率及人才产能,公司首席教学教研、AI战略专家窦昕先生带领核心成员开通新媒体平台直播,通过抖音、小红书、视频号等平台发布短视频分享文学文史知识,传播中国文化,同时以直播卖货的方式为用户提供多品类的课程和产品,协助提升用户及其家庭的文学素养。公司积累了大量的名师,他们普遍具备深厚的文学积累和生动精彩的演讲能力,这些名师部分投入到《豆神美育》系列课程,部分进入到直播电商,通过转型塑造,公司将其打造成具备较强卖货能力的知识主播。直播电商作为公司的重要销售方式,打破了原有校区的物理空间限制,基于互动式新零售的达人卖货模式,符合新形势新经济下的消费习惯。公司通过探索和实践,已经形成了完整的直播流程及规则。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形成一个强有力的文史文化输出团体,在直播平台上能做到品牌推广及产品销售每日多小时覆盖;同时立足公司自身产品,成立选品团队,研发并挖掘有价值的产品推荐给公众;并积极与外部知名教育领域达人合作,借助其粉丝效应,推广公司产品,同时基于公司直播业务的影响力也延伸出了部分广告相关业务。在直播卖货选品方面,结合公司在教育领域的优势资源,教研产品能力以及主播团队的知识储备及素养,与相关合作方共同研发,推广销售学习智能硬件及人工智能的伴学软件。同时,公司根据用户需求,向用户推荐甄选优质图书及周边知识产品。

2023年以来,公司与家庭教育赛道的知名达人和优质品牌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并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以联合直播的方式更精准的增加了公司产品在目标客户群体中的曝光度,有效提升了产品的销售转化率。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直播电商实现营业收入15766.58万元,其中包含上述艺术类学习服务业务9,195.61万元。

(4)智慧教育服务业务

智慧教育服务业务是以智慧校园整体规划、设计、建设和运维为目标,综合应用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移动互联、虚拟现实(VR/AR)、人工智能(AI)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包括咨询服务、规划设计、软件研发、硬件配套、系统集成和运维外包在内的整体服务方案,并在教育模式创新、专业与课程建设、教育资源和教育空间开发等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方面开展持续研究和应用。公司以顶层设计和强大的解决方案能力为核心,整合生态资源,联合各地的合作伙伴,包括各类软硬件厂商、各类课程服务和师资团队、各类教育行业的系统集成商以及工程服务团队,在全国各地建立区域智慧教育生态体系,共同为当地用户提供更为贴近应用场景、更为成熟、更可落地的定制化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智慧教育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3.177.08万元。

(5)文旅游研学业务

2024年以来,国家不断释放利好信号和政策倾斜。以领略民族文化、中国非遗、人文历史为目的的旅游成为社会热潮。“文旅游研学”在市场上获得了新生,年轻一代家长们对乐趣与知识并行的新旅游形式出现了几何式的上涨需求,“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形成了当下文旅市场的新趋势。以此为契机,公司推出了知识旅行新概念,凭借团队核心能力和IP影响力,打造线上客户和线下文旅产品的相互融合,在满足客户不断出现的多层次需求的同时,公司探索式开发了文史研学业务。2025年,公司相继举办了“香港研学项目”“日韩国际邮轮文史游项目”及“让笔觉醒写作营”等研学项目并依托AI应用技术优势,结合文旅游研学场景,以AI软硬件结合的方式赋能文旅游研学业务。通过AI赋能,孩子可“穿越时空”了解旅程中人文古迹的历史背景和精彩故事;通过AI硬件设备实地采风、讲解答疑、解锁完成游研学小任务,增强游研学过程中的体验性与趣味性。报告期内,文旅游研学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160.92万元。

2、公司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各项业务已建立完整的研发、设计、生产、服务、销售体系,根据市场政策、市场需求、自身情况,以及公司细分业务的具体运作机制,推广独立运营、合作经营、代理经营、特许经营等多种销售服务模式。

(1)研发、设计及生产模式

公司建立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个性化内容研发设计模式,根据课程内容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依托丰富的教研教学经验并结合公司自主研发的AI应用内容产出平台,进行课程设计、内容设计、产品设计,经测试、验证、打磨后形成产品。

(2)销售及服务模式

公司根据业务板块将客户分为B端客户、C端客户。B端客户以国内学校、教育部门为主,客户所处行业集中度较高。C端客户以家庭为主,客户较为分散。公司服务及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独立销售服务模式,辅助与合作方的合作销售服务模式、代理商推广接洽客户的代理销售服务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抖音、小红书、视频号等直播平台分享文学文史知识,传播中国文化,同时为用户提供多品类的课程和产品,协助提升用户及其家庭的文学素养,直播作为公司的主要销售方式之一,打破了原有校区的物理空间限制,符合新形势新经济下的消费习惯。

3、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1)人工智能(AI)教育业务方面,公司在人工智能教育领域布局较早,拥有深耕语言文学及美育素养行业十余年的教研教学经验,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公司目前已与顶尖人工智能模型公司、智能机器人公司建立深度合作并成立合资公司持续进行教育AI应用领域、教育AI机器人领域的前沿研究及商业化部署,打造依托丰富教研教学经验且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AI教育体系,使公司AI教育产品具有较强的创新优势、丰富的内容及语料优势、较强的技术领先优势、运用AI技术打造“超时空”学习场景,激发孩子学习兴趣,达到寓教于乐的效果优势。在品牌影响力与生态合作层面,公司全方位布局,兼顾行业深耕与大众传播。持续深化与全球顶尖科技企业的战略合作。

公司致力于打造全学习场景AI教育生态矩阵,打造全面了解学情并一对一制定学习策略的高质量课程,使其从众多 AI 教育产品中脱颖而出,赢得了用户的高度信赖与认可。公司自研的《辞源大模型》已完成《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备案》。2026年1月,公司凭借在“AI+教育”领域的创新表现,公司硬件产品豆神学伴机器人荣获“CES 2026微软AI创新奖”,彰显了公司较强的技术研发与创新实力。

(2)艺术类学习服务业务方面,公司在该业务领域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子品牌“豆神美育”借助原业务的资源和渠道稳健发展并持续研发创新素质类美育课程,如中华文化经典名篇赏析课程《窦神归来》《小王者》等,获得市场好评。2024年在吉尼斯世界纪录认证官的见证下成功举办了“万人共鉴中华文化经典名篇”活动,并创造吉尼斯世界纪录;2025年12月,“窦昕文学课堂”荣获百度高商“年度非凡营响力创作者”。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在素质类非学科学习服务领域的课程产品研发力度,进一步提升市场地位。

(3)直播电商销售业务方面,公司通过探索和实践,已经形成了完整的直播流程及规则,已打造了一批具备知识输出和传播能力的优秀主播。2024腾讯广告教育行业“最佳品牌焕新奖”、2024年抖音电商图书教育行业 “年度领航品牌”、2025年巨量引擎抖in领学官第九季 “金牌兴趣领学官”、2025年百度APP年度非凡“营”响力创作者、2025年抖音电商618大促“行业黑马品牌”、2025年巨量引擎抖in领学官第九季“暑期教育课程畅销先锋奖”。

(4)文旅游研学业务方面,公司依托豆神教育的文化核心竞争力和自身的旅游资源,打造文和旅真正结合的文化旅游产品矩阵。上海合作组织国家多功能经贸平台在召开的上合少年儿童“世界是课本”主题研学活动发布会上,宣布聘任豆神教育窦昕先生为 “上海合作组织国家多功能经贸平台文化交流形象大使”;2025年9月,公司荣膺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协会会员单位,进一步拓宽了业务发展格局;本报告期内,豆神文旅研学的《湖心亭看雪》文史研学项目获得北京市文旅协会颁发的年度最佳跨界合作营销案例奖,《三姊韵》文史研学项目获得北京市文旅协会颁发的年度最佳合作伙伴案例奖。

(5)智慧教育服务业务方面,在国家大力推进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的进程中,公司凭借教育信息化方面多年的行业积累以及丰富的项目经验,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领先优势。康邦科技全程参与了中国第一个有关校园信息化建设的国家标准——《智慧校园总体框架》标准 (GBT36342-2018)的制订工作,并为该标准的制订和推广做出了突出贡献。参与编制2021年发布的《高等学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试行)》,为该标准的内容提供了最佳实践经验。

4、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国家政策支持及市场驱动

在人工智能(AI)教育业务方面,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会议指出当前人工智能技术加速迭代演进,要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教育部等五部门根据《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战略部署,按照《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的要求,印发《“人工智能+教育”行动计划》,推动人工智能人才培养与素养提升,利用人工智能赋能学生学习、教师教学、教育治理、科学研究等方面,建强“人工智能+教育”基础环境,开展“人工智能+教育”的研究创新,加强“人工智能+教育”的条件保障,促进“人工智能+教育”国际合作及筑牢“人工智能+教育”安全屏障。

在艺术类学习服务方面,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教育部等九部门开辟教育发展新赛道和塑造发展新优势,全面支撑教育强国建设,提出以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国家平台)为枢纽,集成各级优质平台、资源、服务,逐步实现入口统一、资源共享、数据融通。围绕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终身教育四大领域和德智体美劳五大版块建设汇聚精品资源,鼓励各地各校、行业企业发挥优势开发精品资源。基础教育建设覆盖国家课程教材,适配不同学情的精品课程资源和科学教育、文化艺术资源等意见。

在教育信息化业务方面,教育部等九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意见》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关于教育数字化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提出深入推进集成化,建强用好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完善平台的资源布局,持续升级平台公共服务功能,推进国家平台的全域深度应用,推进教育数据集成和有效治理,持续增强数字教育国际影响力。要推动数字教育资源的国际共建共享,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数字教育品牌,赋能人才国际化培养,积极参与全球数字教育的治理。

在文旅游研学业务方面,国务院办公厅、文旅部等各部委出台了《关于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与旅游深度融合的通知》《关于推进旅游公共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培育新增长点繁荣文化和旅游消费的若干措施》等重要政策,着力把文化旅游业培育成为支柱产业;扩大服务消费和促进文化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不断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和中华文化影响力,推动中华文化更好走向世界。文化旅游业有了更广阔的市场和明确的发展方向。

● 人工智能技术的加持

随着社会的发展与进步,教育行业中对个性化、高效化的教学需求日益增长。人工智能(AI)+教育,能够充分地满足这些需求,通过大数据分析学生的学习情况,为每个学生量身定制学习计划,提供智能化的辅导和反馈,因此受到广泛的关注和欢迎。人工智能技术发展迅速,日新月异,尤其是大语言模型的发展,为教育领域的智能化转型提供了技术支持。

2024年,公司明确了将人工智能(AI)教育业务作为核心的发展战略,强化人工智能(AI)技术的研发,并不断拓展产品的应用场景和服务领域。加强与其他顶尖人工智能公司的合作,提高教学内容的准确性和生产效率。全面拓展AI在教育领域的应用。

公司推出的类端模一体AI教育应用“豆神AI”,构建了以“软件+硬件+服务”为闭环的教育AI生态。其功能涵盖AI超拟人教学辅导、AI作业批改、AI学情分析等多个环节,并不断拓展产品的应用场景和服务领域。AI技术方面公司与智谱华章合作借助其大模型技术, 运用微软 GraphRAG 技术构建文学知识领域的知识图谱,并自主研发了九霄内容生产平台,有效解决了AI教育中的技术难题,提高了教学内容的准确性和生产效率,为用户提供高质量、个性化的学习体验。

2025年7月,公司发布了AI教育生态矩阵新成员:“AI双师”“AI超能训练场”,标志着公司素质类学习服务业务的全面科技化、人工智能化。新产品涵盖多个科目,围绕“AI学”“AI习”“AI伴”“AI育”等场景,打造全学习场景的新教育产品形态。该产品矩阵也将促进教育普惠,使更多孩子享受到科技赋能的高质量学习产品。

2025年12月,公司推出并预售了AI教育硬件产品——学伴机器人,该产品的发布标志着公司在AI教育领域的应用正逐步从工具辅助走向深度陪伴,对公司AI战略具有里程碑式意义。该产品的发布一方面丰富了产品矩阵,利于创造新的盈利增长点;另一方面构建了以机器人为核心的学情数据闭环,构筑技术与内容的双重壁垒。在“硬件+软件+服务”三位一体模式的驱动下,公司将构建可持续的规模化产品体系,推动公司实现长期稳健发展。

(3)教育资源的深厚储备及优秀的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优秀的原创能力及强大的师资队伍储备,应对行业变革,完善升级并极大丰富了素质教育产品线。灵活运用现代互联网的销售模式,扩充了直播团队,建立了合作达播模式,使得公司不仅具备较强的内容研发能力,同时拥有较强的销售能力,为公司业绩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553,645,047.83	2,349,848,348.82	8.67%	2,957,745,23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4,830,637.40	1,622,088,497.60	9.42%	962,397,810.34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006,272,090.92	756,828,193.65	32.96%	992,814,73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289,749.18	137,134,214.29	-48.74%	31,595,01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790,245.50	100,223,434.06	-258.44%	-504,557,26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842,768.92	19,429,137.60	-1,066.81%	57,888,816.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0	0.0664	-48.80%	0.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0	0.0664	-48.80%	0.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	10.58%	-6.42%	0.0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9,649,918.75	259,616,156.68	326,977,059.41	230,028,95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367,113.18	66,502,717.85	-12,097,998.83	-21,482,08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845,569.32	33,540,717.08	-23,440,232.82	-203,003,34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59,441.39	-27,138,907.88	-122,947,977.36	50,803,557.7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2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9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窦昕	境内自然人	18.29%	378,068,362.00	352,952,852.00	不适用	0.00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7%	51,057,556.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国庆	境内自然人	2.42%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不适用	0.00
张犀	境内自然人	2.22%	45,827,90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杰妍	境内自然人	1.97%	40,641,054.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申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优复家对冲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7%	32,4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28,481,991.00	0.00	不适用	0.00
段力平	境内自然人	0.98%	20,306,7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17,644,700.00	0.00	不适用	0.00
池燕明	境内自然人	0.77%	15,834,941.00	0.00	质押	7,00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窦昕与张国庆为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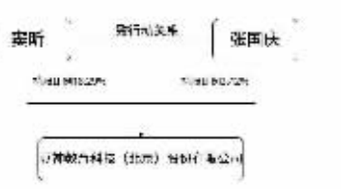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6年4月29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经营管理层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力争尽快消除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有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根据对目前的外部形势、宏观环境、公司资源状况和实际情况等要素的研究和分析,公司将采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1、认真汲取经验教训,积极整改

公司2025年在新型To B端业务快速拓展过程中,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未能同步跟进,在收入确认、采购审批、付款控制等关键环节存在缺失,对财务信息的可靠性造成了不利影响。对此,公司深刻反思,已成立由主要负责人牵头的专项整改工作组,制定明确的整改时间表,计划于2026年二季度前完成相关制度的制定、审议与发布,并在后续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整改进展,自觉接受投资者监督。

2、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立长效监督机制

公司将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能,将To B端业务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纳入专项审查,对新开展业务实施持续跟踪,并建立内部控制缺陷“发现—报告—整改—验证”闭环管理流程,确保每项内部控制问题均有明确责任人、整改期限和验收标准,从制度层面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3、加强合规培训,确保制度有效落地

公司将于整改制度发布后一个月内,组织To B端业务相关部门负责人、财务人员及内审人员开展专项培训,重点学习新制定的操作规程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培训结果与绩效考核挂钩,确保相关人员真正理解并严格执行制度要求,切实防范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证券代码:300010　证券简称:豆神教育　公告编号:2026-014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29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25号楼豆神教育集团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唐颖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CEO 2025年度工作报告》

董事会听取了赵伯奇先生所作《CEO 2025年度工作报告》,认为2025年度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2025年度的经营目标,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2026年的工作计划做了详细规划和安排。

表决结果: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CEO 2025年度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审议通过《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

《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上述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董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认为公司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5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同意此议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5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董事会提出2025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上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客观情况及保障公司长远发展等因素做出的决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拟对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且追收无果的部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进行清理,予以核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以及2025年度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重整产业投资人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879.02万元,与重整产业投资人窦昕及张国庆承诺的不低于8000万元净利润相比,上述重整产业投资人未完成2025年度业绩承诺。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重整产业投资人业绩承诺实现情况暨致歉说明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期限为12个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年度薪酬确认:具体薪酬情况请详见《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6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1)在本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年9.36万元(含税);

(2)未在公司内部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以下简称“外部董事”):外部董事在公司实行津贴制度,董事长唐颖先生在公司领取的津贴为每年60万元(含税),其他外部董事领取的具体津贴按与其签订的聘任合同为准;

(3)在公司担任具体职能、管理职务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本议案涉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基于谨慎性原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本议案时,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利益,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年度薪酬确认:具体薪酬情况请详见《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6年度薪酬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水平与其承担的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组成。基本薪酬根据其在公司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内容与等级确定,包括基本工资、职务津贴、特殊能力津贴等,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相关人员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挂钩,月度或年度结束后根据岗位绩效考核结果计算发放,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中长期激励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另行确定。

李绍营先生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于谨慎性原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本议案时,李绍营先生回避表决,另两位委员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赵伯奇先生、李绍营先生、朱雅特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